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趙致源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54

傳真：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：edu_rd.24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1130735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計畫1份 (22133004_1113073507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辦理「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經營力
培訓課程之修訂、發展與實踐計畫」之培訓課程增辦場次
計畫1份，請協助周知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1年8月10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10077932號函辦
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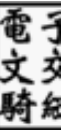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教育部為充足及擴大縣市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人才資
源，藉以協助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與教學之規劃與推
動，並提升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及成效，爰增辦
旨揭講師培訓課程場次。

三、旨揭培訓課程增辦場次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日期

1、北區：111年9月24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2、中區：111年10月1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

(二)報到時間

- 1、北區：111年9月24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40分至上午9時。
- 2、中區：111年10月1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40分至上午9時。

(三)報到地點：全面採用Google Meet線上授課（開課前發送課程網址予學員），以避免群聚感染之風險。

四、本次課程分三班次開班授課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初階班

- 1、對象：未參與過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之師長。
- 2、課程特色：培養社群召集人之領導力、對話模式及對話技巧。
- 3、課程內容：包含必修、選修及試講課程。

(二)進階班

- 1、對象：曾參與過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—初階班，且已通過本單位社群初階班講師認證之師長。
- 2、課程特色：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深化及轉型之素養與動能。
- 3、課程內容：包含必修及試講課程。

(三)高階班

- 1、對象：曾參與過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—進階班，且已通過本單位社群進階班講師認證之師長。
- 2、課程特色：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永續發展之素養與動能。
- 3、課程內容：包含必修及試講課程。

五、請有意報名旨揭培訓課程之教師於111年9月2日（星期五）
前自行至課程網址報名

（一）北區：<https://forms.gle/mBKS3cj4zMCmjNLk9>

（二）中區：<https://forms.gle/Y4yaudXCJANA1KyE6>

六、本課程相關資訊網址：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go.utaipei.edu.tw/111>

七、如有其他疑義，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陳鈺珊助理，電話：
（02）2311-3040分機8435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16005584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辦理「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經營力培訓課程之修訂、發展與實踐計畫」之培訓課程增辦場次計畫1份，請協助周知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08/15 10:32:03

公告週知。

2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08/15 10:51:57

公告週知。

